

中共上海商学院委员会文件

沪商院委〔2021〕40号

关于印发《上海商学院党委2021年组织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

现将《上海商学院党委2021年组织工作要点》印发与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按照执行。

中共上海商学院委员会

2021年4月30日

电子专用章

上海商学院党委 2021 年组织工作要点

2021 年上海商学院党委组织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着力提高干部队伍、基层党组织和人才队伍建设质量，为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 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发挥领导干部“领头雁”作用，发挥党员“生力军”作用，继续推进书记沙龙和党务工作者学享会，进一步健全党校教育培训、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学习教育机制，确保学习教育质量有保证。

2. 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

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举办中层干部培训班，深刻领悟党的理论成果和思想伟力，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办好“传承红色基因，建强战斗堡垒”主题党日活动，充分利用上海红色资源，组织党员干部开展“红色基地大寻访”，实地了解党的光辉历史。组织引导离退休党员在讲好“党史”中发挥独特作用。

二、精心组织落实好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

3. **展示新时代学校党建工作成效。**紧紧围绕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主题，深入实施《中共上海商学院委员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行动方案》，做好“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颁发和“七一”前走访慰问工作，开展“两优一先”、优秀组织生活案例和基层党建创新案例评选，举行纪念建党 100 周年暨七一表彰大会，举办“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基层党建创新论坛，组织“亮身份，树形象，做表率”党员风采展，讲好发展故事、亮出党建成果、展示党员风采、筑牢党建根基。

4. **举办“百年党史我来讲”主题活动。**深化“伟大工程”精品示范党课建设，依托自身优势，立足学科特色和党员特点，用好“两微一端”，培育展示一批说服人、鼓舞人、打动人的精品微党课，着力提升吸引力、感染力，努力做到

有深度有温度有效度。举办“伟大事业薪火相传，红色记忆永不褪色”学生党员讲述党史故事活动。推进学校党建研究工作，开展“继续探索、走在前头——建党百年的上海党建答卷”征文，持续做好新思想的研究和阐释，引导党员干部师生用科学思想理论涵养正气、淬炼思想、升华境界。

5. 抓好“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发挥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统筹组织开展“我与师生面对面”“我是基层宣讲员”“我是党员做先锋”“我是党员志愿者”“我为群众送温暖”“我为师生解难题”“我为发展献一计”等系列活动，形成“我为师生办实事”工作清单，持续打造“书记有约”工作品牌，以更大力度为师生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贯彻“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把实践活动与区域化党建工作、“结对百镇千村，助推乡村振兴”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不断提升学校社会服务能级。

三、统筹抓好干部监督激励和人才培养引进

6. 探索制定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办法。完善考察方式，坚持把政治标准摆在首位，通过谈心谈话、考察测评、工作调研、年度考核等方式全方位、立体式评价干部政治素质。明确考察内容，制定干部政治素质正面清单与负面清单，将政治素质考察落细落实。强化结果运用，将政治素质考察结果作为干部培养选拔使用的重要依据和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的重要抓手，对政治素质过硬、敢于担当负责、工作实绩突出的优秀干部予以提拔重用，对政治上不合格的干部试行“一票否决”，同时完善政治素质考察结果反馈机制，强化督促整改，推进干部队伍建设。

7. 完善干部常态化发现识别培养机制。坚持好干部标准和新时代上海干部特质要求，牢固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以严格标准选政治过硬的人，以实干导向选事业需要的人，以前瞻视野选引领发展的人。完善干部教育培训体系，大力培养选拔政治强、学养深、会育人、善治理的优秀年轻干部，为干部成长“赋能”，为事业发展“储能”。拓宽干部实践锻炼渠道，选派有发展潜力的干部到市教卫工作党委、上海财经大学、党外挂职锻炼基地以及合作共建企事业单位等进行挂职。

8. 强化对干部的监督管理。严把选人用人关口，落实“凡提四必”要求。严格落实干部有关事项报告工作制度要求，持续巩固专项整治成效，规范核查处理工作规程，加强培训辅导，压实填报责任。切实加强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社团兼职的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兼职审批管理制度。加强干部离沪请假、出国（境）管理工作，持续推进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全覆盖，落实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制度。完善干部考核机制，加大重点工作完成度和工作实绩考核比重，加强干部考核结果的有效运用。

9. 激发干部干事创业原动力。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不谋私利的领导干部撑腰鼓劲，抓住影响领导干部积极性的关键症结，最大程度地激发和保护领导干部的工作热情。修订完善谈心谈话制度，认真落实任职谈话、免职谈话、廉政谈话要求，经常性与干部谈心谈话，关心关爱干部工作与生活，沟通思想，解疑释惑，加油鼓劲。加强组织关怀，推动干部心情舒畅地工作。

10. 夯实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工作，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充分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团结凝聚各类专家人才，积极推选高层次人才参加各类国情研修和实践锻炼。协同人事处积极推进人才政策，分层分类做好服务与培养工作。

四、持续强化党的组织建设和示范创建工作

11. 织密党的组织体系。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推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师生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深刻领会《条例》精神，全面掌握《条例》内容，严格遵守和执行《条例》规定。开展基层党建工作调研，加强日常分类指导，确保《条例》要求落实落地。落实好《上海商学院二级学院党组织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上海商学院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全面提升领导班子整体功能和议事

决策水平。

12. 高质量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对照学生党员发展新要求，及时做好制度衔接和工作指导，编印《发展党员工作指引》。加强源头工程建设，推行“星火先锋”党员成长引领计划，聘任具有较高党性修养、道德情操、学术水平的党员教师担任新生班级“启蒙导师”和入党积极分子“成长导师”，强化入党启蒙教育工作和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工作。全面加大在低年级学生、优秀留学回国人员、中青年学术骨干等群体中发展党员工作力度。探索建立发展党员中高职贯通、中本贯通、高本贯通培养机制，不断提高大学生发展党员质量和成效。

13. 持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认真贯彻执行党支部工作条例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深化学校基层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指导教育部第二批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商务经济学院教职工第一党支部巩固成果、总结验收，做好学校第一批党建标杆院系、党建样板支部、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工作室培育单位总结验收和第二批培育单位中期检查，完成示范性“党员活动室”建设。完善基层党建特色项目培育机制，持续打造基层党建工作品牌。进一步整合优化党建考核，强化结果运用，形成鲜明导向。

14. 认真做好第一次党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拟订中国共

产党上海商学院第一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方案和工作任务时间节点表，扎实做好筹备第一次党代会的各个阶段和各个环节工作，认真组织学习和宣传《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教育党员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为第一次党代会的召开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五、着力加强党务工作者队伍和组织部门建设

15. **深化党务工作者“红领”计划。**强化二级党组织书记、基层党支部书记能力建设，积极探索符合学校实际、兼顾学科专业特点的“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体制机制，构建网上网下相结合、全覆盖的培训体系。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完善专职组织员职业化成长体系，抓好专职组织员职业化、专业化培养，建立考核评价体系，充分发挥组织员在党员发展、党员教育管理、党内监督等方面的专职专责作用。

16. **比学赶超建设模范组织部门。**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精细化落实上级要求，高质量完成组织工作，推进基层党建与高水平应用型商科大学建设融合发展。持续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真抓实干，深入开展二级党组织调研工作，加强对二级党组织组织工作的具体指导和过程管理，推进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

上海商学院党委办公室

2021年4月30日印发
